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09,924,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汇洁股份	股票代码	0027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晓丽	/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85号泰然立城B座4层	/	
传真	0755-88916066	/	
电话	0755-82794134	/	
电子信箱	hjir@huijiegroup.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国内内衣行业发展概况

中国内衣行业历经政策红利、人口红利、渠道红利后,逐渐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行业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不变,我国人口众多,内衣适龄消费群体十分庞大;女士内衣用户需求呈现多元化特点,细分趋势更明显,背心式内衣、大杯内衣、运动内衣等深受女性消费群体的喜欢;消费者对内衣的需求从款式、面料、工艺质量等基本功能需求逐渐上升到对归属和情感价值的高层次需求,重视内衣的人文关怀和品牌价值,注重消费体验。另一方面,中国内衣品牌众多,市场需求、营销方式、销售业态的多样性决定了多品牌长期共存的现象。在新的竞争发展格局下,依靠创新驱动的增长将逐步代替人口红利驱动的增长。

(2)北美内衣行业发展概况

北美系世界上主要的内衣消费市场之一,消费意识和消费能力相对成熟。尽管长期以来头部品牌市场占有份额较大,但随着女性自我意识以及多元化身材包容理念深入人心,内衣市场细分深化,以Savage X Fenty、Skims等为代表的品牌通过差异化品牌定位逐步扩大市场份额。北美主要品牌专注设计与营销,将生产外包。相比之下,中国出海品牌在细分市场上具有明显的产品开发和供应链优势。

(3)所属行业特点

内衣作为生活必需品,消费具有刚性需求特征,所以总体上相对于宏观经济及其他周期性行业,内衣行业未表现出明显的周期性,具有较强的抗周期性优势。受节假日效应影响,三八妇女节等节假日及618、双十一等购物节消费一般能促进内衣销售。

(4)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曼妮芬""桑扶兰"商标系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认定的中国驰名商标。公司专注内衣人体工学研究二十九年,主导、参与过二十多项国家、行业标准的起草,并有多项企业标准荣获企业标准"领跑者"证书。

(5)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坚持以内衣行业为主要经营方向,专业从事内衣人体工学研究、产品设计、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品牌推广。公司采用多品牌发展战略,拥有曼妮芬、伊维斯、兰卓丽、桑扶兰、秘密武器、UNDERSTANCE等品牌,曼妮芬成立了棉质生活、MW1摩范男士、曼妮芬儿童、曼妮芬运动、曼妮芬家居、曼妮芬美妆子品牌。各品牌在品牌定位、设计风格、目标客户等方面相互补充,涵括女士、男士、儿童不同人群,产品品类有文胸、内裤、背心、家居、保暖、功能、泳衣、运动、袜品、女士护肤品及美妆产品等。

曼妮芬 一身一适

ManiForm
曼妮芬

伊维斯 享受内衣之美

兰卓丽 去自由 找自己

Langerie
兰卓丽

(6)经营模式

内衣行业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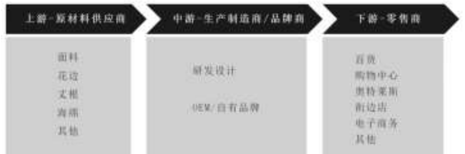

公司专注于内衣行业产业链中下游,主要通过自行研发设计,自行或者委托加工成最终产品,以自有品牌对外销售盈利。公司的产品研发、设计体系架构由各品牌产品开发部和江西工厂组成,采用个性独立设计、共性集中研发的开发模式;公司的生产分为自制生产、委托加工和成品采购三种模式,自制生产原材料由江西工厂按需采购,委托加工主要由外协工厂包料生产;公司的销售渠道主要分为直营、经销和电子商务三种类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等无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843,209,458.30	2,851,704,290.62	-0.30%	2,709,103,01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8,979,990.51	2,020,035,918.31	-4.51%	2,036,967,547.1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954,032,080.19	2,929,106,122.59	0.85%	2,455,180,55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049,450.98	181,878,820.31	-56.54%	134,691,54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793,384.32	172,765,110.33	-60.76%	124,117,31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35,808.70	415,815,040.84	-48.48%	325,999,870.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4	-56.82%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4	-56.82%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9.45%	-5.42%	6.8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65,847,257.44	780,916,502.50	625,892,076.11	781,376,24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781,414.18	38,363,888.50	-11,323,884.47	-43,771,96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103,448.00	37,616,504.38	-15,122,864.96	-47,803,70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361.43	151,549,494.20	-8,196,622.63	69,170,575.7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	16,7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吕兴平	境内自然人	33.77%	138,425,400	103,819,050	不适用	0
林升智	境内自然人	27.47%	112,594,600	0	不适用	0
李婉贞	境内自然人	3.31%	13,550,000	0	不适用	0
何松春	境内自然人	0.73%	2,990,000	2,242,500	不适用	0
袁建良	境内自然人	0.36%	1,490,000	0	不适用	0
徐锡强	境内自然人	0.29%	1,190,000	0	不适用	0
陈鸽飞	境内自然人	0.26%	1,082,480	0	不适用	0
熊玉莲	境内自然人	0.22%	893,000	0	不适用	0
连依群	境内自然人	0.22%	882,900	0	不适用	0
深圳楚天德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1%	865,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获知前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1]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指2025年2月28日。)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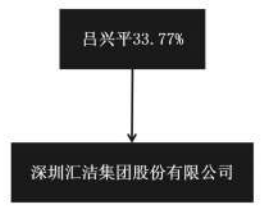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3月28日,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049,450.98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134,127,617.85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母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50%,2024年度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529,750,007.78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696,190,915.46元。

在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原则以及股东回报规划,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结合公司2024年经营情况,董事会建议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以409,924,000股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5元(含税),拟分配现金红利共计61,488,6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其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再行分配。

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根据公司最新股本总额确定分配总额。

2024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61,488,600元(含拟分配现金红利,下同),未回购股份;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77.78%。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1,488,600.00	163,969,600.00	204,962,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049,450.98	181,878,820.31	134,691,549.0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29,750,007.7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96,190,915.4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30,420,2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1,873,273.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30,420,200.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2024年度公司实现每股收益0.19元,2024年现金分红每股0.15元,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原则以及股东回报规划。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截至2024年末,致同拥有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39名,注册会计师1,359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2023年度,致同为257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收费总额3.55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与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纺织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0次。5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1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职务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致同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谢婧	2009年	2010年	2019年	2024年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华博	2016年	2016年	2018年	2024年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
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	林庆瑜	1999年	2000年	2012年	2024年	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逾10份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无不良记录,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2024年12月27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监管谈话行政监管措施1次。

(三)审计费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按照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工作时间等因素,与致同协商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年3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购买了职业保险并计提了职业风险基金,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聘任致同为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年3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4次,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24/3/29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审议《关于非独立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2024/4/26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8/30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24/10/30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有关事项发表意见情况

(一)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认为公司财务部门能够按照国家有关会计规定执行,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利润分配情况

监事会审核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认为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三)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认为《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实施情况。

(四)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五)信息披露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情况进行了检查。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部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报告期内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及知情人登记工作,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无透露、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情形。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95,403.2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04.9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423.58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现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会计报表审计意见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	284,320.95	285,170.43	-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2,898.00	202,003.59	-4.51%
股本(万股)	40,992.40	40,992.4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71	4.93	-4.51%
营业收入	295,403.21	292,910.61	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04.95	18,187.88	-56.54%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1,423.58	41,581.50	-48.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股)	0.52	1.01	-4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4	-56.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4	-56.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9.45%	-5.42%

注:上述数据以合并数据填列。

三、2024年度公司财务情况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105,007.48	111,984.42	-6.23%
应收账款	18,879.28	21,464.61	-12.04%
预付款项	1,448.21	1,351.71	7.14%
其他应收款	4,254.21	3,815.08	11.51%
存货	82,533.74	73,899.17	11.68%
其他流动资产	577.58	448.37	28.82%
流动资产合计	212,700.49	212,963.36	-0.12%
投资性房地产	4,083.56	4,743.69	-13.92%
固定资产	39,590.68	42,929.11	-7.78%
在建工程	376.15	110.09	241.67%
使用权资产	10,860.53	8,331.06	30.36%
无形资产	7,933.96	8,146.59	-2.61%
商誉	1,221.42	1,221.42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19.77	812.83	-4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95.45	5,868.75	2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93	43.54	-10.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620.45	72,207.07	-0.81%
资产总计	284,320.95	285,170.43	-0.30%

2024年末,公司资产总额284,320.95万元,较去年末下降0.30%。其中:流动资产212,700.49万元,较去年末下降0.12%;非流动资产71,620.45万元,较去年末下降0.81%。公司资产主要变动项目原因分析:

(1)在建工程:较去年末增长241.67%,主要是报告期江西曼妮芬工业园新增原料仓升级改造项目工程暂未完工。

(2)使用权资产:较去年末增长30.36%,主要是报告期新开专卖店增加及加拿大子公司扩充仓库面积。

(3)长期待摊费用:较去年末下降48.36%,主要是报告期办公室装修等待摊费用本年摊销致净值减少所致。

2、负债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增减幅度
应付账款	29,963.15	25,732.56	16.44%
预收款项	217.03	144.04	50.68%
合同负债	1,978.69	1,900.44	4.12%
应付职工薪酬	11,373.17	12,152.26	-6.41%
应交税费	2,798.35	2,632.78	6.29%
其他应付款	14,995.81	14,508.61	3.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70.09	5,481.63	14.38%
其他流动负债	57.64	48.36	19.20%
流动负债合计	67,653.94	62,600.67	8.07%
租赁负债	5,682.02	2,950.99	92.55%
递延收益	4,066.37	4,192.05	-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2.13	1,106.42	-9.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50.52	8,249.45	30.32%
负债合计	78,404.46	70,850.12	10.66%

2024年末,公司负债总额78,404.46万元,较去年末增长10.66%。其中:流动负债67,653.94万元,较去年末增长8.07%;非流动负债10,750.52万元,较去年末增长30.32%。公司负债主要变动项目原因分析:

(1)预收款项:较去年末增长50.68%,主要是报告期预收租金增加。

(2)租赁负债:较去年末增长92.55%,主要是报告期新开专卖店增加及加拿大子公司扩充仓库面积。

3、股东权益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增减幅度
股本	40,992.40	40,992.40	0.00%
资本公积	78,666.71	78,666.71	0.00%
其他综合收益	-232.31	381.27	-160.93%
盈余公积	20,496.20	20,496.20	0.00%
未分配利润	52,975.00	61,467.02	-13.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192,898.00	202,003.59	-4.51%
少数股东权益	13,018.49	12,316.71	5.70%
股东权益合计	205,916.49	214,320.30	-3.92%

2024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192,898.00万元,较去年末下降4.51%。

(二)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295,403.21	292,910.61	0.85%
营业成本	94,881.27	94,492.73	0.41%
期间费用:	172,690.66	157,446.46	9.68%
其中:销售费用	146,004.91	133,223.70	9.59%
管理费用	19,417.15	18,458.10	5.20%
研发费用	7,409.62	6,962.94	6.42%
财务费用	-141.03	-1,198.27	88.23%
利润总额	17,237.54	31,190.27	-44.73%
净利润	10,262.69	21,105.44	-51.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04.95	18,187.88	-56.54%
少数股东损益	2,357.74	2,917.55	-19.19%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5,403.21万元,同比增长0.85%;期间费用同比增长9.68%,实现利润总额17,237.54万元,同比下降44.73%。报告期内,为顺应消费习惯变迁、渠道分化,公司优化全渠道建设,增强购物中心渠道的竞争力,扩展直播电商,购物中心、抖音等新渠道收入同比增长,但由于新渠道费用投入较高、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等因素导致公司整体利润下降。

(三)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3.58	41,581.50	-48.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5.44	-3,353.39	17.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8.51	-29,032.07	13.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43.12	9,462.07	-174.44%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48.48%,主要是报告期商品采购、广告宣传及网络销售费用、工资及福利费等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17.53%,主要是本报告期江西工厂固定资产购置、改造工程项目投入较上年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13.76%,主要是报告期分配现金股利同比减少所致。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共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9,198.84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年转销冲减营业成本6,806.82万元,计提、转销以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合计减少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6.1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4年年末对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使用权资产及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4年12月31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24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9,198.84万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核销	外币折算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1,220.88	-201.82	-19.88	-0.61	1,038.33
其他应收款	474.31	81.19	2.66	0.01	552.85
存货	5,267.22	8,310.91	6,806.82	-12.58	6,758.74
使用权资产	166.43	643.78	0.00	-25.07	785.14
固定资产	247.26	364.77	0.00	0.00	612.04
合计	7,376.11	9,198.84	6,789.60	-38.25	9,747.09

注: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计算结果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9,198.84万元(包含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年转销冲减营业成本6,806.82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计提、转销以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合计减少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6.10万元,相应减少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1,926.10万元。

三、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各类存货202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可变现净值及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存货	89,292.49	82,533.74	6,758.74

据上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12月31日存货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合计为6,758.74万元,其中于2023年末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267.22万元,并于2024年1-12月因出售产成品转销6,806.82万元,汇率变动影响-12.58万元,因此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310.9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	89,292.49
资产可收回金额	82,533.74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
计提金额	8,310.91
计提原因	公司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2024年1-12月计提存货、应收款项、使用权资产、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共计9,198.84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规定,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变更部分会计政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规定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8号的要求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解释第18号。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解释第18号的要求,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公司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于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殷君女士的辞职报告,殷君女士因退休返聘期届满辞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监职务,自2025年3月28日起生效。殷君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截至公告日,殷君女士持有公司股票60,000股,其离职后仍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公司对殷君女士在任职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监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邓静莹女士为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监,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邓静莹女士简历如下:

邓静莹,女,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2017年8月至今任职于汇洁股份,先后任曼妮芬事业部电商会计、曼妮芬事业部地区财务经理、江西加一汇美服装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江西伊维斯服装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集团财务管理中心综合主管、财务管理中心副经理、财务管理中心经理。

截至目前,邓静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4月1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举行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投资者可登陆东方财富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653021)参与互动交流。为便于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东方财富路演中心的活动页面将于活动开始前五个交易日对外发布,发布之后投资者即可提问。

参与本次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吕兴平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蔡晓丽女士、独立董事李树永先生、财务总监邓静莹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8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吕兴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与第四节内容,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8、审议通过《关于非独立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吕兴平先生、何松春先生、梁洁妹女士、蔡晓丽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中本人的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中郑伟芳女士、殷君女士的报酬。

10、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暨审计委员会监督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暨审计委员会监督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监的公告》。

13、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贰拾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内申请有效,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授权董事长负责具体执行。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暨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根据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并调整组织机构如下:

撤销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废止。

撤销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立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行使《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应修订对照表,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相应修订对照表,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议案3、4、5、10、11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一致通过,议案12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一致通过,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一致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4、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5年4月29日(星期二)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9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和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85号泰然立城B座4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非独立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暨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作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程之一,将在会上做述职报告。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提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定,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4月24日、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28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30

2025年4月29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4:00

(二)登记方式与手续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方式请注明"证券部"收(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4月29日下午14: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85号泰然立城B座4层

四、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85号泰然立城B座4层

2、电话:0755-82794134

3、传真:0755-88916066

4、邮箱:hjir@huijiegroup.com

5、联系人:蔡晓丽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63

2、投票简称:"汇洁投票"

3、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了"总议案"(总议案包含所有提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提案表达相同的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完毕。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股)	股东代理人姓名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O)
100	总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00	《关于非独立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7.00	《关于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9.00	《关于修订〈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暨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表决事项,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在提案对应的空格内打"√、×、O",分别表示同意、反对、弃权。每一提案只能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的之一,多选或未选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2、如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不作具体指示,视为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3、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邬白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实施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非独立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邬白莲女士、翁振智先生、陈玲娣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中本人的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暨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根据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并撤销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废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应修订对照表,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日

股票代码:002763 股票简称:汇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子公司、孙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8.33%,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99.52%。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结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投融资管理、采购业务、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销售业务、资金管理、担保管理、外包业务、生产管理、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信息系统、信息披露、内部监督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公司治理、人力资源、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管理、财务报告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分别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利润总额、所有者权益作为衡量指标。

以营业收入作为衡量指标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1%
重要缺陷	营业收入的0.5%≤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1%
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0.5%

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1%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0.2%≤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1%
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0.2%

以利润总额作为衡量指标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3%
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1%≤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3%
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1%

以所有者权益作为衡量指标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
重要缺陷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5%≤潜在错报金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
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5%

注:如同属上述指标的缺陷衡量范围,采用孰低原则;上述指标均采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如数据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控制环境失效。

(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1)重大缺陷:损失金额500万元及以上;

(2)重要缺陷:损失金额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3)一般缺陷:损失金额100万元以下。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2)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3)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制定了整改方案,及时完善制度,各相应的部门和岗位严格执行整改措施,我们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后续监督和检查,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